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孙公司苏州齐思妙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齐思妙想”）向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期限12个月。同意公司为苏州齐思妙想信息申请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决议有效期一年。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齐思妙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开泰路18号9幢二楼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余海峰

成立日期：2015年9月7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设备租赁；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文化用品、家用电器、通讯设备；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苏州美生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苏州美生元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持有苏州齐思妙想 100%的股权，苏州齐思妙想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末 (经审计)	2019 年 3 月末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2,790,178.47	486,632,142.64
负债总额	304,484,366.06	304,094,789.1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304,484,366.06	304,094,789.10
或有事项涉及的金额（包括担保、 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净资产	188,305,812.41	182,537,353.54
	2018 年度 (经审计)	2019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9,776,757.69	806,254.00
利润总额	50,246,997.14	-5,762,393.96
净利润	58,441,469.60	-5,768,458.8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为苏州齐思妙想向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申请的 3,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该笔授信额度期限为 12 个月，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或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苏州齐思妙想提供担保是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理利益。被担保对象是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孙公司提供担保是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形。同意公司为苏州齐思妙想向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申请 3,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审批的仍有效的担保总额为 7.03 亿元(含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34.73%,其中 4.73 亿元为对全资子公司苏州美生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1 亿元为对全资孙公司天津点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保函额度提供的反担保,1 亿元为对全资孙公司苏州齐思妙想拟发行的定向融资计划提供的担保,0.3 亿元为对全资孙公司苏州齐思妙想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担保涉及诉讼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苏州齐思妙想 2018 年度财务报表;
- 3.苏州齐思妙想 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